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士帆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7
電子信箱：right60670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0432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來函公文。2、報名表。3、徵件計畫。(1050043248_Attach000.pdf、1050043248_Attach001.doc、1050043248_Attach002.pdf)

主旨：有關104學年度教育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－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「戶外教育教學活動設計徵件計畫」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校鼓勵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5年3月4日師大化學字第10510047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徵件對象：全國各級中小學教師（含正式教師、實習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）。
- 三、實施時間：徵件日期預定自105年4月1日至4月30日截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小學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5/03/10

